



第六十七届会议

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 20(g)

可持续发展：联合国环境
规划署理事会第十二届特别
会议的报告

阿尔及利亚：^{*} 决议草案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十二届特别会议的报告和在大会第 66/288
号决议背景下落实环境支柱

大会，

回顾其 1999 年 7 月 28 日第 53/242 号、2000 年 12 月 20 日第 55/200 号、2002 年 12 月 20 日第 57/251 号、2009 年 12 月 21 日第 64/204 号、2010 年 12 月 20 日第 65/162 号和 2011 年 12 月 22 日第 66/203 号决议，以及此前有关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全球部长级环境论坛的其他决议，

重申决定设立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 1972 年 12 月 15 日第 2997 (XXVII) 号决议所载的任务规定和加强其任务规定的其他有关决议以及 1997 年 2 月 7 日《关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作用和任务的内罗毕宣言》¹ 和 2000 年 5 月 31 日《马尔默部长级宣言》，²

回顾此前有关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全球部长级环境论坛的所有各项决议，

^{*} 代表属于 77 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

¹ 《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二届会议，补编第 25 号》(A/52/25)，附件，第 19/1 号决定，附件。

² 同上，《第五十五届会议，补编第 25 号》(A/55/25)，附件一，SS.VI/1 号决定，附件。



考虑到《21世纪议程》³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⁴

重申《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⁵及其各项原则,

回顾《2005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文件》,⁶

又回顾《巴厘技术支助和能力建设战略计划》,⁷

致力于在可持续发展体制框架内加强国际环境治理,以促进均衡整合可持续发展的经济、社会和环境层面的工作以及联合国系统内的协调,

回顾2012年6月20日至22日在巴西里约热内卢举行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题为“我们希望的未来”的成果文件,⁸各国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及高级别代表在该成果文件中请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通过一项关于以该文件第88段第a至h分段所述方式加强和提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决议,

又回顾大会在其2012年7月27日第66/288号决议中认可了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题为“我们希望的未来”的成果文件,

重申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需要有可靠、稳定、适足和可预测的财政资源,并着重指出,需要考虑在联合国经常预算中适当反映环境署的所有行政和管理费用,

又重申在与环境有关的领域向发展中国家提供能力建设和技术支助是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

1. 表示注意到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十二届特别会议的报告及其中所载决定;⁹

2. 重申仍然需要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与会员国密切协商,进行最新、全面、具备科学公信力和政策相关性的全球环境评估,以支持各级决策进程,并在这方面表示注意到《全球环境展望》丛刊第五次报告及相关的决策者摘要,¹⁰着重指

³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2年6月3日至14日,里约热内卢》,第一卷,《环发会议通过的决议》(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3.I.8和更正),决议1,附件二。

⁴ 《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报告,2002年8月26日至9月4日,南非约翰内斯堡》(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03.II.A.1和更正),第一章,决议2,附件。

⁵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2年6月3日至14日,里约热内卢》,第一卷,《环发会议通过的决议》(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3.I.8和更正),决议1,附件一。

⁶ 第60/1号决议。

⁷ UNEP/GC.23/6/Add.1和Corr.1,附件。

⁸ 第66/288号决议,附件。

⁹ 《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七届会议,补编第25号》(A/67/25)。

¹⁰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全球环境展望5:我们希望的未来的环境》(2012年,内罗毕)。

出需要加强《全球环境展望》的政策相关性，为此除其他外提出加速实现国际商定目标的政策备选办法，并为讨论这些商定目标进展情况的全球和区域进程和会议提供信息；

3. 又重申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内罗毕总部地点的重要性，并请秘书长经常审查环境署和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的资源需要，以便能够有效地向环境署和设在内罗毕的其他联合国组织和实体提供必要服务；

4. 决定：

(a) 按照大会 2012 年 7 月 27 日第 66/288 号决议认可的题为“我们希望的未来”的成果文件⁸ 第 88 段第 a 至 h 分段所述方式加强和提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b) 建立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普遍会员制并在其将于 2013 年举行的第一届全体会议上授权它落实第 88 段 (a 至 h) 的规定；

(c) 请秘书长采取必要步骤，为所有发展中国家的全面切实参与提供支持；

5. 请秘书长确保至少将 2014-2015 两年期拟议预算内 2% 的资源分配给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6. 鼓励捐助者增加对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自愿供资；

7. 决定在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可持续发展”的项目下，列入题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二十七届会议的报告”的分项目，供大会认可。